

两人无力偿还房贷被起诉

乐东法院审结认定银行依法享有案涉房屋优先受偿权

本报讯(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陈太东 通讯员云洪 梁小瑜)近日,乐东黎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件,厘清期房抵押预告登记转化为优先受偿权的法定适用条件,为广大群众敲响住房信贷履约的法治警钟。

2019年3月6日,宋某、王某作为共同借款人,与某银行签订《个人住房(商业用房)借款合同》。案涉房屋当时尚未办

理不动产权证书,属于预售期房,双方于2019年3月11日办理期房抵押预告登记。合同签订后,某银行于2019年3月13日按照约定将贷款资金转入开发商账户,宋某预留银行账户作为贷款委托扣款账户。自2025年6月起,宋某、王某未能按期偿还贷款,出现逾期,银行催收无果后诉至乐东法院。

案件审理过程中,法院对案件事实、证据全面审查。经查明,开发商已于2018年5月将商品房买卖合同备案至宋某名下,案涉房屋在2024年9月完成建筑物所有权首次登记。宋某、王某逾期未清偿贷款本息,该案主债权并未消灭,亦无证据证明案涉抵押预告登记存在失效情形。

法院审理认为,依据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〉有关担保制度的解释》第五十二条第一款规

定,办理抵押预告登记后,案涉房产已经完成建筑物所有权首次登记,抵押预告登记对应的财产与首次登记财产一致,且不存在预告登记失效情形的,抵押权自预告登记之日设立,预告登记权利人有权主张优先受偿。该案全部要件均已满足,应当认定案涉房屋抵押权自2019年3月预告登记之日起设立,银行依法享有对案涉房屋的优先受偿权。

夜间“拉车门”盗窃6起

2名犯罪嫌疑人被临高警方抓获

本报讯(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王小亮)近日,临高县公安局侦破一起盗窃案,抓获2名未成年犯罪嫌疑人。

据了解,临高县公安局刑侦大队近日接到群众报警,称其车内财物被盗。为快速锁定犯罪嫌疑人,刑侦大队联合合成作战中心、东门派出所展开调查,通过走访排查、分析研判等工

作,成功抓获未成年犯罪嫌疑人2名,扣押涉案汽车1辆,同时查获无证驾驶人员1名。

经审讯,2名犯罪嫌疑人对其趁夜间无人之际,以“拉车门”方式实施盗窃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,并交代自10月1日以来共盗窃6次。目前,案件在进一步办理中。

儋州开展露天烧烤油烟污染专项夜间执法检查

责令限期安装油烟净化装置

本报讯(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 通讯员冯品婷)10月12日晚,儋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联合市生态环境局,聚焦那大城区南京路、兰洋北路等重点路段,开展露天烧烤油烟污染专项夜间执法检查行动。

此次专项整治采取夜间突击巡查、拉网式排查的方式,对路段周边烧烤摊点、沿街餐饮商户经营情况逐一核查,重点严查无油烟净化设施、油烟直排等违法行为。

检查发现,部分经营主体环保意识薄弱,未按规定安装油烟净化装置,作业过程中油烟直排,对周边人

居环境和空气质量造成影响。针对查实的违法行为,执法人员坚持严格执法、从严整治,现场依法下达《责令停止/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》4份、《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》4份,责令相关经营主体限期完成油烟净化装置安装,全面落实油烟治理整改要求。执法人员现场明确,对逾期拒不整改、整改不到位的,将依法依规处置。

面对执法检查和整改要求,涉事摊贩均认识到自身问题,主动配合执法、接受处罚。一名违法经营户当场表态:“我们将立即落实整改,按期安装油烟净化装置,严格依法依规经营。”

临高消防进幼儿园开展体验打卡消防实操项目

消防安全从娃娃抓起

本报讯(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王小亮 通讯员逢宇)10月13日,临高县消防救援大队联合县直机关幼儿园开展“蓝焰守护,防火无忧”消防安全主题宣传活动,通过趣味互动、实景实操的方式,让幼儿近距离学习消防知识,提升消防安全意识与自救能力。

活动现场设置八大消防体验打卡区,涵盖水带连接实操、自救呼吸器试戴、火灾隐患查找、模拟119报警、消防知识趣味问答、绘制家庭逃生路线、线上科普答题及主题打卡合影等丰富内容。孩子们逐一参与各项体验,在玩乐实操中掌握火场逃生、隐

患排查、规范报警等基础消防技能,完成闯关集章即可领取消防文创礼品,学习氛围轻松浓厚。活动将专业消防知识转化为趣味沉浸式体验,摒弃传统单一宣讲模式,以直观、易懂、可操作的互动形式开展消防安全启蒙教育,有效加深师生对日常防火、应急避险知识的理解,夯实校园消防安全基础。

临高县消防救援大队将持续常态化开展多样化消防宣传进校园、进社区活动,不断拓宽消防科普覆盖面,引导群众主动学消防、懂消防、守消防,营造全民共治的消防安全氛围。

关注

交通安全

载货摩托车载10人

东方一驾驶人被交警查处

本报讯(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董林)近日,东方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查获一起货运机动车违法载人行为。

10月8日中午,当事人柳某花驾驶正三轮载货摩托车,行驶至八所镇福久村路段时,因违法载人被东方交警依法拦停。经查,该车准载1人,实载10人。除驾驶人外,车厢内违法搭载9人。柳某花因驾驶载客汽车、货运机动车以外的其他机动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的违法行为,被东方交警依法处罚。

代驾害怕剐蹭不敢通行

海口一男子酒后开车被警方查获

本报讯(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黄君)近日,海口一男子因醉驾涉嫌危险驾驶罪,被公安机关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。

据了解,10月2日22时51分许,王某与朋友聚餐饮酒后,主动叫了代驾驾车返程。而车辆行驶至海口市美兰区联桂巷附近时,距王某住所仅剩二三十米。因巷内道路狭窄、通行条件有限,代

驾担心车辆剐蹭,不敢继续向内通行。王某让代驾先行离开,自己坐上驾驶位,驾车驶入小巷。结果,王某因操作不当,连续剐蹭路边停放的3辆电动自行车,所幸未造成人员伤亡。

事发时,辖区派出所巡逻警力恰好途经现场,发现肇事现场异常,且王某身上酒气浓烈,存在酒后驾驶嫌疑。巡逻警力当即通报交警部门前来处置。

临高警方严查路面突出交通违法

及时消除路面动态安全隐患

本报讯(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王小亮)10月13日,临高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联合辖区派出所,在美台高速互通点位组织开展“夜鹰”集中整治行动,行动小组采取定点设卡勤务模式,在高速互通出口布设检查卡点,对过往货运车辆、小型客车“逢车必查、逢疑必测”。

据了解,执勤交警重点严查货车超限超载、酒驾、醉驾、疲劳驾驶、无证驾驶、涉牌涉证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,对货运车辆仔细核查装载情况,对驾驶人开展酒精快速检测;派出所警力同步做好现场秩序维护、人员盘查及突发事件处置,实现多警种优势互补,提升现场查缉效能。在执法过程中,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,同步开展交通安全普法,向

驾驶人讲解超限超载、酒驾、醉驾的严重危害,引导群众自觉抵制交通陋习。

此次“夜鹰”联合行动,该局累计出动警力35人次、警车8辆次,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51起,其中妨碍安全驾驶11起、不系安全带9起、未佩戴安全头盔5起,其他交通违法行为26起,及时消除一批路面动态安全隐患。

从风险识别到落地保障

海南海法稳评，一站式、全流程为您服务

海南海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有限公司

电话:65358786 65986002

地址:海口市美兰区滨江路76号福建大厦14楼

传真:65986002 电子邮箱:hfwpp001@163.com